

佛山市南海区交通运输局狮山交通服务所 2022 年招聘公益一类事业编制工作人员 笔试公告

根据《佛山市南海区交通运输局狮山交通服务所 2022 年招聘公益一类事业编制工作人员公告》规定和招聘流程的要求，现就笔试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准考证领取

对已通过资格初审的人员，我单位已在资格初审当天现场发放准考证。

二、笔试安排

（一）笔试时间：

2022 年 7 月 15 日（星期五）上午 9:00—11:00；考生 8:30 进入试室，9:00 正式开考（座位表将于笔试当天在考场公示，请提早到场查询就坐）。

（二）笔试地点：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狮山中心小学（狮山镇博爱路）。

（三）注意事项：

请考生认真阅读《广东省 2022 年人事考试考生疫情防控须知》（附件 1）后参加考试。

考生凭本人有效的身份证、准考证原件，绿色健康码，**笔试前 48 小时内广东省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行程码，《广东省 2022 年人事考试考生疫情防控承诺书》（附件 2）、《个人健康情况筛查表》（附件 3）以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健康申报个人承诺书》（附件 4）参加考试，上述资料请自行打印。

笔试当天上午 7:45 开始签到，经体温检测正常后方可进场参加考试。开始考试 30 分钟后，考生不得进入考场。



三、疫情防控要求

本次考试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开展，本单位将根据防疫要求对有关工作安排进行适当调整，并发布相关信息，请考生及时关注、严格执行、理解支持。考生需自备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并在考试期间全程佩戴。

(一) 可正常参加考试考生：

粤康码为绿码，有考前 48 小时内广东省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电子、纸质同等效力，下同），现场测量体温正常（体温 $<37.3^{\circ}\text{C}$ ），且不存在下述不得参加考试情况的考生。

(二) 不得参加考试考生：

1. 正处于隔离治疗期的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隔离期未滿的密切接触者、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以及其他正处于集中隔离、居家隔离、居家健康监测的考生；

2. 考前 14 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或发生本地疫情地区）所在县（县级市、区、旗，直辖市、副省级城市为街道和乡镇，未设区的地级市为街道和乡镇，下同）或当地政府宣布全域封闭管理地区旅居史的考生；

3. 粤康码为红码或黄码的考生；

4. 不能提供考前 48 小时内广东省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考生；

5. 现场测量体温不正常（体温 $\geq 37.3^{\circ}\text{C}$ ），在临时观察区适当休息后使用水银体温计再次测量体温仍然不正常的考生；

6. 其他不符合正常参加考试情况的考生。

(三) 如有最新防疫管理措施的，以相关文件要求为准。

四、笔试成绩查询

笔试总分 100 分，采用闭卷方式进行，内容为行政能力测试和写作能力。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每个招聘岗位按 1:5 的比例确定面试人选。面试人选不足比例的，按实际人数进入面试。面试人选出现空缺的，按照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其他考生。笔试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在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组织部网站和南海区人民政府网（狮山）公布考生笔试成绩和进入面试人员名单。

入围面试的考生须提交报名材料原件进行资格复审。面试时间待定。

五、其他要求

（一）本次招聘实行诚信报考，资格审核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考生应认真阅读公告，对所提供的各项信息、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凡填写虚假信息或提供虚假材料的，一经发现即取消考试或聘用资格。

（二）考生需自备的考试用品：钢笔、签字笔、铅笔、橡皮擦等。

（三）请提前熟悉考场的位置和路线，考场禁止社会车辆进入。考场附近车位紧张且容易拥堵，请考生尽量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到考场，同时请预留足够时间，尽量提前出发，开考 30 分钟后仍未到达考场的考生取消考试资格，不得参加考试。

咨询电话：0757-86660711，周先生、麦先生。

- 附件：1. 广东省 2022 年人事考试考生疫情防控须知（第一版）
2. 广东省 2022 年人事考试考生疫情防控承诺书
3. 个人健康情况筛查表

4.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健康申报个人承诺书

佛山市南海区交通运输局狮山交通服务所

2022年7月8日



附件 1

广东省 2022 年人事考试考生疫情防控须知（第一版）

为保障广大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广东省 2022 年各项人事考试安全进行，请所有考生知悉、理解、配合、支持考试防疫的措施和要求。考试疫情防控措施会根据疫情形势和防疫要求动态调整，请密切关注考试所在地市最新疫情防控政策，积极配合和服从考试防疫相关检查和管理。

一、考生分类管理

（一）正常参加考试：粤康码为绿码，有考前（以每科目开考时间为准，下同）48 小时内广东省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电子、纸质同等效力，下同），现场测量体温正常（体温 $<37.3^{\circ}\text{C}$ ），且不存在下述不得参加考试情况的考生。

（二）不得参加考试：

1. 正处于隔离治疗期的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以及其他正处于集中隔离、居家隔离、居家健康监测的考生；

2. 考前 14 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或发生本地疫情地区）所在县（县级市、区、旗，直辖市、副省级城市为街道和乡镇，未设区的地级市为街道和乡镇，下同）或当地政府宣布全域封闭管理地区旅居史的考生；

3. 粤康码为红码或黄码的考生；

4. 不能提供考前 48 小时内广东省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考生；

5. 现场测量体温不正常（体温 $\geq 37.3^{\circ}\text{C}$ ），在临时观察区适当休息后使用水银体温计再次测量体温仍然不正常的考生；

6. 其他不符合正常参加考试情况的考生。

二、考前准备事项

（一）通过粤康码申报健康状况

考生须提前 14 天注册粤康码，并自我监测有无发热、咳嗽、乏力等疑似症状。如果旅居史、接触史发生变化或出现相关症状，须及时在粤康码进行申报更新，有症状的到医疗机构及时就诊排查，排除新冠肺炎等重点传染病。

（二）考生须按要求提前准备考前 48 小时内广东省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三）考生需自备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以上级别口罩。

（四）提前做好出行安排

1. 所有考生考前非必要不参加聚集性活动。本省考生考前 14 天内非必要不出省，非必要不出所在地市。考生要提前了解广东和考试所在地市的最新疫情防控政策措施，合理安排时间，落实核酸检测等健康管理措施。

注：①全国疫情风险等级查询

（<http://bmfw.www.gov.cn/yqfxdjcx/risk.html>）

②各地疫情防控政策措施

（<http://www.gov.cn/zhuanti/2021yqfkgdzc/index>）

htm#/)

2. 考生应提前了解考点入口位置和前往路线。
3. 因考点内疫情防控管理要求，社会车辆禁止进入考点。
4. 在考点门口入场时，提前准备好身份证、准考证、粤康码、考前 48 小时内广东省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三、考试期间义务

(一) 配合和服从防疫管理

1. 所有考生在考点期间务必全程规范佩戴口罩，进行身份核验时须摘除口罩。
2. 自觉配合完成检测流程后经规定通道前往考场，在规定区域活动，考后及时离开。
3. 如有相应症状或经检测发现有异常情况的，要服从考务人员管理，接受“不得参加考试”“安排到隔离考场考试”等相关处置。

(二) 关注身体状况

考试期间考生出现发热（体温 $\geq 37.3^{\circ}\text{C}$ ）、咳嗽、乏力等不适症状，应及时报告并自觉服从考务人员管理，由卫生防疫人员研判是否可继续参加考试。

四、有关要求

(一) 考生应认真阅读本防控须知和《考生疫情防控承诺书》(附后)。

(二) 考生不配合考试防疫工作、不如实报告健康状况，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提供虚假防疫证明材料(信息)的，取消考试资格。造成不良

后果的，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本须知自公布之日起实施。

附件 2

广东省 2022 年人事考试考生疫情防控承诺书

一、本人已认真阅读《广东省 2022 年人事考试考生疫情防控须知》，知悉告知的所有事项和防疫要求。

二、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考试各项防疫要求，不存在任何不得参加考试的情形。

三、本人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防疫材料（信息）均真实、有效，积极配合和服从考试防疫相关检查和管理，不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

如违反上述承诺，自愿取消考试资格，承担相应后果及法律责任。

承诺人：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

个人健康情况筛查表

姓名 (本人签名):

性别:

居住地:

体温 (°C) 及其他症状														
日期	7月1日		7月2日		7月3日		7月4日		7月5日		7月6日		7月7日	
	体温	症状	体温	症状	体温	症状	体温	症状	体温	症状	体温	症状	体温	症状
早														
晚														
日期	7月8日		7月9日		7月10日		7月11日		7月12日		7月13日		7月14日	
	体温	症状	体温	症状	体温	症状	体温	症状	体温	症状	体温	症状	体温	症状
早														
晚														

注: 1. 本表供考生进行考前 14 天健康监测使用。2. “体温”填水银体温计腋下温度; 其他症状填写相应情况; 发热、干咳、乏力、嗅(味)觉减退、鼻塞、流涕、咽痛、结膜炎、肌痛和腹泻。如身体正常、无特殊症状, “症状”一栏划“/”。3. 说明: 此表由考生个人填写, 填完后笔试当天交入场核实处。

附件 4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健康申报个人承诺书

填报日期：2022 年 7 月 15 日

姓 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单位及职务					
现居住地	省区	(市、县)	街道(乡镇)	街(巷)	号
手机号码					
<p>一、报到前 14 天内本人有无：(在后面打√)</p> <p>①发热、寒战、咳嗽、咳痰、咽痛、打喷嚏、流涕、鼻塞、乏力、肌肉酸痛、气促、呼吸困难、胸闷、结膜充血、恶心、呕吐、腹泻、腹痛、皮疹、黄疸、嗅觉或味觉减退等症状。有<input type="checkbox"/> 无<input type="checkbox"/></p> <p>②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或封闭管控区域旅居史：有<input type="checkbox"/> 无<input type="checkbox"/></p> <p>③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旅居史：有<input type="checkbox"/> 无<input type="checkbox"/></p> <p>④是否有境外旅居史：有<input type="checkbox"/> 无<input type="checkbox"/></p> <p>⑤接触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或密切接触者：有<input type="checkbox"/> 无<input type="checkbox"/></p> <p>二、是否为仍处于康复或隔离期的病例、无症状感染者或密接者：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三、是否接种新冠肺炎疫苗：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有此情况请简单描述：</p>
<p>最近 14 天内核酸检测记录：__次，最近 1 次检测日期：____年__月__日</p>					
<p>本人承诺：</p> <p>以上内容属实，如隐瞒、虚报、谎报，本人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相应后果。</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承诺人(签名)：</p>					

说明：此表由本人填写，笔试当天入场时提交。

